**112學年度視導指標與學校應備齊資料之對應檢視表（學校版）**

**附件2**

| 視導項目 | 學校應備齊資料 |
| --- | --- |
| 一、編班正常化 | 1.學生編班作業流程 | □連續三年的年度編班(含新生編班後補報到之編班、調班)與導師編派相關會議資料(含學生入學編班測驗成績表、編班名冊、主持人、參與者名單、簽到表及紀錄等)。□編班完成後於校內公告15日及導師編配完成後於校內公告7日。□學校教職員工，家長委員子女之就讀班級。□110~112學年度各班定期考試成績統計表。□原始編班資料(如：入學成績表、自辦測驗等)□編班及抽籤資訊以截圖佐證、相關公告以簽函佐證(公文系統)(若有本項可提供)□縣市核定當學年度班級數核定函□縣市核定當學年度招生簡章及錄取名單、鑑定安置等相關資料□邀請新生家長參觀通知相關資料（如：公告、通知單等）□參觀作業家長簽到□校內公告照片（註明日期）或校網公告□新生編班作業實施期程□校內公文陳核之公告文件□學期內班級學生異動（轉班）公告□以電子公文簽核公告，或門首公告資料。(若有本項可提供)□調班委員會之會議紀錄。(若有學生轉班時提供)□其他資料請視委員需求現場提供。 |
| 2.導師編排作業 | □連續三年的年度編班(含新生編班後補報到之編班、調班)與導師編派相關會議資料(含學生入學編班測驗成績表、編班名冊、主持人、參與者名單、簽到表及紀錄等)。□編班完成後於校內公告15日及導師編配完成後於校內公告7日。□校內公告照片（註明日期）或校網公告。□邀請教師會代表及家長會代表出席之通知單及會議簽到。□藝才班導師領域專長證明(非公開抽籤時提供)。□學校教職員工，家長委員子女之就讀班級。□其他資料請視委員需求現場提供。 |
| 3.分組學習辦理情形 | □學校分組學習計畫。□分組後學生名冊。□報府備查公文。□全校班級課表。□校內訂定計畫之相關會議通知、紀錄及簽到。□其他資料請視委員需求現場提供。 |
| 二、課程教學正常化 | 1.依課綱之規定排授課 | □公告網路之學校課程計畫及相關檔案(無須紙本)。□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應含簽到表。□全校班級課表。□111學年度第2學期及112學年度教室日誌。□課後輔導及寒暑學藝實施計畫。(非平日教室日誌)□家長同意書。□課表、教室日誌□其他資料請視委員需求現場提供。 |
| 2.師資人力結構依專長授課 | □全校教師配排課總表。□全校班級課表。□全校各領域(或分科)登記合格教師名單與人數。□教師課表。□現有教師員額表。□近3年師資開缺與聘任(含正式缺、代理缺簡章)、代理代課與兼課教師資格或學歷資料清單。□新聘教師領域(科目)專長證明文件清單。□學校班級數應有各領域(科目)之教師員額與現有專長教師員額編制對照表。□其他資料請視委員需求現場提供。 |
| 3.未具專長授課增能進修 | □ 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應含簽到表。□未具專長專任教師進修研習資料。□學校預計辦理或已辦理之配課教師進修資料。□其他資料請視委員需求現場提供。 |
| 三、評量正常化 | 1.依據課程計畫之進度、教學與評量目標設計多元評量方式，並建立定期評量命題及審題機制 | □學校學生成績評量機制及相關規範(含迴避原則)。□公告網路之學校課程計畫及相關檔案(無須紙本)。□111學年度第2學期及112學年度教室日誌。□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應含簽到表。□學校針對學生學習之成績評量結果未達及格之基準者實施的補救教學及補救措施。□學生成績評量結果未達及格基準者之家長通知書。□定期評量命審題機制等佐證資料(如命審題規範、命審題人員一覽表、試卷、命題檢核表及審題表(含指標及結果)、會議紀錄等)。□定期評量之各領域(科目)命題與審題教師一覽表。□就讀該校的教職員工子女名單一覽表(含教師姓名及任教領域科目/年級、子女就讀年級等)。□其他資料請視委員需求現場提供。 |
| 2.遵守定期紙筆評量與模擬考之相關規定 | □學校學生成績評量機制及相關規範(含迴避原則)。□學校行事曆(請標示定期評量、模擬考舉辦時間)。□111學年度第2學期及112學年度教室日誌。□其他資料請視委員需求現場提供。 |